

# 陳樹渠紀念中學 家長日 通告

家長教師會委員

學校通告編號：S13/14 - 076C

敬啟者：本校向來重視學校與家庭教育之相輔相成，為加強學校與家長的聯繫，特於 **3月1日(星期六)**上午舉行「家長日」，同時派發第一學期考試成績表。為方便家長教師會委員於當日協助「家長茶座」之工作，請 貴家長於下列指定時間親臨本校，就 貴子弟之學業及操行表現與班主任或有關老師交流意見。

請依照下列編排的時間到校會見班主任：

<b>時間</b>	<b>上午 8 時 15 分</b>
<b>地點</b>	各班課室

各級升級標準詳列如下(見學生手冊第 14 頁)，家長及學生可早作準備：

中一至中三		中四及中五
<b>中文班：</b>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中、英、數其中兩科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	<b>英文班：</b> ★ 英文科必須合格 及 ★ 中文及數學其中一科必須合格 及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	★ 四科合格 及 ★ 平均分必須合格 及 ★ 操行達 B- 或以上

倘有疑問，請致電與本校教務組丘光遐主任聯絡（電話：2380 0241）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

林宛君

林宛君校長 啟

2014年2月18日

- 備註：
- (1) 學生必須陪同家長出席，無故缺席者，依校規處理。
  - (2)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。
  - (3) 若家長未能於家長日依時出席，請於回條上註明改日面談之日期及時間。
  - (4) 為讓本校師生與家長能專心詳談，請避免帶同年幼子女或其他非本校學生到校。
  - (5) 本校家教會委員將在圖書館設置「家長茶座」，歡迎家長出席及作交流。

\*\*\*\*\* ✂ \*\*\*\*\*

【回 條】  
家長日 通告

家長教師會委員

敬覆者：有關 貴校通告（編號 S13/14 - 076C）內容，業已知悉，並決定（請於適當方格中加✓號）：

- 本人將按編排之時間到校。
- 本人希望改於\_\_\_\_月\_\_\_\_日，上午/下午\_\_\_\_時\_\_\_\_分到校，請班主任與本人聯絡。

此致  
陳樹渠紀念中學校長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及姓名：\_\_\_\_\_（\_\_\_\_\_）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**最後交回條日期：2月25日**